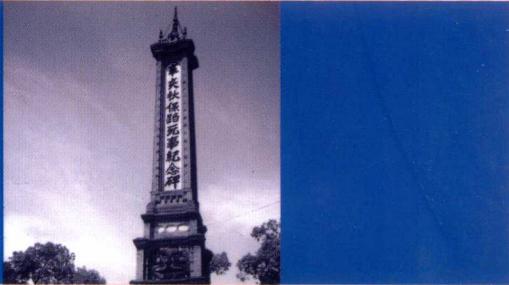


四川辛亥革命暨
尹昌衡国际学术研讨会

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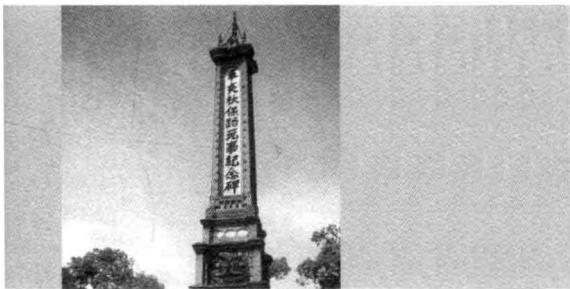
论文集

四川辛亥革命暨尹昌衡
国际学术研讨会组委会◎编



四川辛亥革命 暨尹昌衡国际学术研讨会 论文集

四川辛亥革命暨尹昌衡
国际学术研讨会组委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四川辛亥革命暨尹昌衡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 四川辛亥革命暨尹昌衡国际学术研讨会组委会编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3

ISBN 978 - 7 - 5161 - 3969 - 1

I . ①四… II . ①四… III . ①辛亥革命—国际学术会议—文集
②尹昌衡(1884 ~ 1953)—人物研究—国际学术会议—文集 IV. ①K257.07 - 53
②K825.5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35116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策划编辑 李炳青
责任编辑 吴丽平
责任校对 王兰馨
责任印制 王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56
插 页 2
字 数 948 千字
定 价 15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辛亥革命研究

试论辛亥革命的历史意义与历史遗产	张海鹏(3)
辛亥革命何以胜利迅速,代价很小?	杨天石(19)
西方民族主义的传播与辛亥革命	陈玉屏(38)
“虚虚实实” ——从《国民公報》看辛亥革命后地方社会的政治讽刺	王 笛(47)
现代化视野下的社会动员与辛亥革命 ——以四川保路运动为例	何一民(62)
辛亥革命期间的政府继承与条约问题	侯中军(84)
论辛亥革命时期的民粹主义	左玉河(101)
辛亥革命与社会性别	坂元弘子(SAKAMOTO Hiroko)(124)
辛亥革命前后四川棉制品流通动向	森时彦(141)
女性与男性的双重解放 ——论辛亥革命与民初时期婚姻文化的变革	梁景和(162)
民国时期成都平原乡村集镇与农民生活 ——兼论农村基层市场社区理论	李德英(179)
抵“淫祀之首”与扬“圣人之知” ——章太炎民国初年的信仰建设	彭春凌(199)
由台湾总督府档案探讨辛亥革命后中国对外借款之折中过程 ——以盐务及盐政为例	颜义芳(233)
建立民国之难:没有胜者的角力 ——民初宋教仁与杨度、蔡锷治国理念与治国方案的比较	迟云飞(253)

“调停者”并非“中间人”

——从台克满的言行看辛亥革命后英国干涉康藏局势的

目的和手法 向玉成(267)

辛亥革命时期中国艺术的转型与变革 幸晓峰(297)

香港“天时、地利、人和”与辛亥革命 李谷城(313)

辛亥革命时期在厦门的北婆罗洲移民事业 村上卫(331)

天地会与同盟会武装起义小考：

从潮州起义到防城起义 李平秀(335)

香山和辛亥革命 黎志刚(349)

辛亥革命前夕的中国佛教 侯坤宏(361)

清末民初的西藏建省论 李勇军(381)

辛亥革命与南方驻防城市旗人社会生活变迁研究

——以成都为例 李映涛 谭晓钟(391)

孙中山和列宁笔下的“数十上海” 李玉贞(401)

端方与晚清政局 邵雍(413)

从君宪到共和：袁世凯的一段心路历程 马勇(436)

辛亥革命与民国重要外交官群体的形成 左双文(469)

“经济惯性”与“政策承继”：辛亥革命前后四川糖业极度繁荣的

原因探析 赵国壮(478)

尹昌衡研究

川民保路功著辛亥 龙显昭(495)

端方、赵尔丰：从政见相左到明争暗斗 鲜于浩(503)

晚清重臣与四川保路运动

——兼论清王朝覆灭的内部原因 鲜于浩(521)

清政府依法和平解决四川铁路问题机遇的丧失

——从预备立宪角度看四川保路运动 陈晓东(543)

对四川保路运动演进的几点思考

——从预备立宪角度看四川保路运动 曾绍敏(561)

20世纪初地方自治与重庆“绅士之治”的兴起 谢珊(576)

试析喻培伦《家书》中实业救国的思想和活动 刘章霖(588)

- 董修武与四川辛亥革命 李 健 陈 钊(596)
辛亥保路志士、诗书画家罗一士 李兴辉(605)
四川立宪派人的保路宣传策略析论 田永秀(621)
宋教仁与四川保路运动 胡 燕(637)
尹昌衡与四川辛亥革命(提纲) 曾业英(646)
尹昌衡其人其事其思想概述 尹俊春(652)
尹昌衡与祭孔问题 森纪子(747)
尹昌衡研究述论 吴会蓉 潘殊闲(755)
尹昌衡和他的时代 王 炎(762)
论尹昌衡西征的历史作用 任新建 何 洁(779)
民初尹昌衡西征用兵策略试探 王 川(785)
关于尹昌衡“西征”与英国“八·一七照会”
 关系的认识 秦和平(804)
尹昌衡西征与“西姆拉会议” 喜饶尼玛 塔 娜(817)
尹昌衡西征的军事谋略 吴 燕 刘一民(832)
尹昌衡西征与民初川边治理 黄天华(854)
尹昌衡先生的精神世界
 ——独立自由之思想、民主共和之追求 郑绍昌(864)
尹昌衡宗教思想初探 符 静(868)
尹昌衡《止园自记》一则史料考 周 猷(879)

辛亥革命研究

试论辛亥革命的历史意义与历史遗产

张海鹏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

一 辛亥革命的历史意义彪炳史册

辛亥革命是中国历史进入 20 世纪后发生的一次伟大的革命，是 20 世纪中国第一个最具有历史意义的重大历史事件，还可以说是自秦统一以来中国最伟大的一次历史性转折。

在辛亥革命 100 周年的时候，我们有幸站在 21 世纪初这个时代的高度，重新审视、观察辛亥革命的历史意义，应该是有价值的。

从历史发展规律来观察，用资产阶级的共和制度来代替封建地主阶级的皇帝专制制度，是历史的巨大进步。辛亥革命的最大意义在于，革命的发生动摇了中国人对两千年来似乎千古不变的封建专制——皇权统治的崇拜，用武装起义的方式掀倒了皇帝的宝座。中国历史上掀倒皇帝宝座的例子很多，每次掀倒后，又有新的皇帝重新登上那个宝座。一部二十四史，记载了改朝换代、宫廷政变的许多例子。鸦片战争以还虽有改变，大体模式也还是这样：太平天国农民起义，虽然号称建立新天新地新世界，也免不了要登上皇位；戊戌变法也是一场以拥立皇帝为目的的改良运动；义和团反帝爱国运动的旗帜上写的是“扶清灭洋”，既要反对外国侵略，也要拥护皇帝。辛亥革命则不同，不是以拥立新皇帝为目的，而是推倒任何皇帝。皇帝掀倒了，皇帝宝座废除了，人民接受了与中国传统政治完全不同的共和立宪观念，成立了共和国，从而结束了几千年习惯了的对皇帝、宰相、大臣的顶礼膜拜。这个共和国虽然并不令人很满意，但是以后的国家制度，都不能改变共和立宪体制。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体制，也是在这

个共和立宪体制的基础上创建的，只是构成国家的主体有别。从此以后，形成了一个新的观念：敢有帝制自为者，天下共击之。^① 这句话，本是中国同盟会在 1906 年制定的《革命方略》上的话，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成立后，广泛见之于报纸和政要的电报。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便是天下共击之的例子。政治鼎革，带来了社会经济、文化发展一系列的变化，带来了对外关系的一系列变化，影响了中国与世界的关系，也影响了中国与周边国家的关系。

以共和制代替帝制所带来的思想解放，是历史空前的。从制度变革和社会转型的角度说，辛亥革命是近代以来中国历史上最重要的一次思想解放运动。以共和制代替帝制，是中国历史了不起的转折和成就。陈胜在秦末农民起义时说过：“王侯将相，宁有种乎！”不过是说，你可以称王称帝，我为什么不可以称王称帝。这句话打开了中国历史发展不同于日本天皇万世一系的局面；换句话说，中国历代的皇帝各姓其姓。辛亥革命开创了这样一个局面，中国人从此抛弃了对皇帝的信仰，不管这个皇帝姓爱新觉罗，还是姓袁；不管是满族皇帝，还是汉族皇帝，都不能存在！抛弃了两千年来对皇帝的信仰，这当然是一次巨大的思想解放！我们至今还在享受着这次思想解放所带来的种种利益。

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一成立，各种政党组织、群众团体公开成立，纷纷表达各个不同利益集团对时局的意见。这也是辛亥革命带来的一种思想解放。封建时代，中国政治一向反对结党，结党就是对皇帝的不忠，结党就是营私，“党人”往往是政敌攻击对方的有力话柄。其实，家天下就是天下最大的私。不能结党是封建时代的特征。否定了封建皇帝，自然就要肯定结党的正当性。在时代的碰撞、打磨中，有两个政党逐渐成为大众关注的重心。这就是 1921 年召开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后正式成立的中国共产党，1924 年召开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加以改组后的中国国民党。国共两党的联合与斗争，成为此后半个世纪影响中国历史进程的基本内容。

武昌首义后，湖北军政府成立，随即发布文告，宣布“永久建立共和政体，与世界列强并峙于太平洋之上，而共享万国和平之福”^②。不久

^① 《中国同盟会革命方略》，《孙中山全集》第 1 卷，中华书局 1981 年版，第 297 页。

^② 《中华民国军政府布告全国文》，见辛亥革命武昌起义纪念馆、政协湖北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合编《湖北军政府文献资料汇编》，武汉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6 页。

就颁布《中华民国鄂州约法》（以下简称《鄂州约法》）。《鄂州约法》以西方资产阶级三权分立原则构建了近代中国第一个民主共和制政权模式，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具有宪法性质的地区性资产阶级民主立法，为以后南京临时政府制定和颁布《中华民国临时约法》（以下简称《临时约法》）提供了范本。《临时约法》贯彻了主权在民、三权分立等近代西方资产阶级共和宪法的基本原则，具有鲜明的资产阶级民主色彩，是中华民国第一部具有宪法性质的国家根本大法。与清末新政时期清政府颁布的具有君主立宪性质的《钦定宪法大纲》相比，《临时约法》具有鲜明的民权宪法性质，人民的民主权利在此得到较为充分的肯定；与湖北军政府颁布的具有宪法性质的地区性民主立法《鄂州约法》相比，《临时约法》则更具全国性意义，内容也更加系统完备。因此，《临时约法》在中国宪政史上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①用宪法代替封建专制，这是共和宪政最大的特点。尽管袁世凯和北洋政府破坏了《临时约法》，法制观念仍为民众所接受。共和国的执政者只能在宪法的范围内活动，这是辛亥革命留给后人的最大遗产。

辛亥革命是以民族革命为起点的革命，孙中山主张的“五族共和”为此后中国的民族平等提供了基础条件。从民族革命角度说，“反满”是推翻以满族作为统治阶级的少数民族对占人口大多数的汉族等各民族的统治。满族统治中国，不是以满族中的地主阶级作为统治阶级，而是以整个民族作为统治阶级。满族作为一个民族，与其他民族，特别是汉族相比，具有民族优越感，是中国社会的特权阶级。“反满”，是要反对满族作为统治阶级的特权，不是要反对满族。这种统治特权反映在民族关系上，就是民族不平等。因此，孙中山曾说，民族主义，是要扫除民族的不平等。当然，这个民族不平等，也包括后来他所说的列强对中华民族的不平等。由于辛亥革命的成功，1912年以后，满族与汉族和其他民族在政治上的不平等取消了。取消民族不平等，是辛亥革命对中国历史的贡献。孙中山在1912年元旦就任临时大总统时立即宣布：“国家之本，在于人民。合汉、满、蒙、回、藏诸地为一国，即合汉、满、蒙、回、藏诸族为一人，

^① 张海鹏、李细珠：《中国近代通史》第五卷，江苏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50页。

是曰民族之统一。”^① 这就是“五族共和”的主张。“五族共和”是以取消民族不平等为先决条件的。随着“五族共和”主张的提出，就是中华民族新概念的出现。中华民族的概念规定了中国境内各民族是一律平等的。民族平等，是孙中山民族主义的核心观念。用中华民族概括中国境内各民族的总和，最为恰当，没有厚此薄彼之嫌。使用这个称呼，为中国各民族消除大汉族主义、地方民族主义，为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建立提供了丰厚的理论基础。中华民族概念的提出，在中国历史上有非常积极的意义。民国成立以来，中华民族这个称呼为全国各民族人民所接受。民族平等和中华民族，是辛亥革命留给现代中国人的珍贵遗产。

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自称人民公仆，从而确认以人民为本位。这对于中国阶级社会以来的官场政治，是一大革命。1911年12月29日，孙中山为感谢各省代表选举他为临时大总统，在致各省都督电中称“今日代表选举，乃认文为公仆”^②。把大总统等同于人民的仆人，体现了人民至上的革命精神。他曾以大总统名义发布通令，要求所有政府官员“皆系为民服务，官规具在，莫不负应尽之责任，而无特别之利益”。^③ 他还说过：“国中之百官，上而总统，下而巡差，皆人民之公仆也。”^④ 孙中山自己更是以身作则，廉洁自持，始终保持国民公仆形象。孙中山曾对来访者言：“总统在职一天，就是国民的公仆，是为全国人民服务的。”“总统离职以后，又回到人民的队伍里去，和老百姓一样。”^⑤ 这是一种伟大的公仆精神，也是孙中山、辛亥革命留给后人的珍贵的政治和精神遗产。中国共产党执政以后，一贯强调各级党政干部、政府官员是人民公仆，清廉为政。今天一些人以官员自居，不以人民为本位，为政失廉，贪污腐败，不仅玷污了共产党人为人民服务和为共产主义奋斗的理想信念，也是对孙中山和辛亥革命公仆精神的背叛。

辛亥革命为20世纪中国的历史性进步打开了闸门。20世纪中国的政

^① 孙中山《大总统宣言书》，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第1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6页。

^② 孙中山：《致各省都督军司令长电》，《孙中山全集》第1卷，第575页。

^③ 《为民服务通令》，见陈旭麓、郝盛潮主编《孙中山集外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680页。

^④ 孙中山：《建国方略》，《孙中山全集》第6卷，第211页。

^⑤ 郭汉章：《南京临时大总统府三月见闻录》，见《辛亥革命回忆录》第6集，第294页。

治进步与觉醒，是辛亥革命开启的。毫不夸张地说，辛亥革命为 20 世纪中国的历史性进步打开了闸门，拉开了序幕。不否定皇帝专制，就难得辛亥革命后社会生活的进步，就难以发生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就难以有中国国民党和中国共产党的出现，就不可能取得抵御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到最后胜利的结局，就不会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就不会有现代中国在世界上的地位。甚至辛亥革命的失败的历史教训，辛亥革命反帝不彻底，辛亥革命未能成功地发动和解决农民的问题，都对后来的革命者提供了重要的历史启示。让他们思考，要完成全面的、胜利的社会革命，怎么样才能做得更好些？有人会问：辛亥革命后不是有北洋军阀的黑暗统治吗？不错，是有北洋军阀的统治。一次大革命后，社会不是马上平静，立即进入发展的正轨，不独中国如此，欧美也是如此。1640 年英国发生资产阶级革命，其后动荡数十年，又有王朝复辟，直到 1688 年所谓“光荣革命”后，才安定下来。1789 年法国大革命后，又有几次王朝复辟，直到 1848 年二月革命，最后确立资产阶级的全面统治。美国独立战争发生在 1775 年，1783 年美国获得正式独立国家的地位以后，到了 1860 年还发生了南北战争——一场统一战争。中国也不过在辛亥革命后 38 年就诞生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相比而言，时间不能说太长。

二 辛亥革命的历史教训值得总结

辛亥革命的历史意义是值得重视的。但是，辛亥革命又是一次未能获得满意结果的革命。如何看待辛亥革命的历史教训，很值得认真思考。

辛亥革命的失败表现在：第一，革命派奋斗的目标未能完全实现，中华民国的政权为清朝最后一任内阁总理大臣袁世凯所夺取。响应武昌首义成立的各省军政府，大权往往为立宪派和旧官僚掌握。南京临时政府，大权虽然为革命派所掌握，立宪派和旧官僚势力也不小，对革命的前景，主张各异，难以形成推进革命事业的共同决心。革命派内部发生变化，立场观点不尽相同。有人主张“革命军起，革命党消”，革命党人不要去争权夺利。这种主张，对于挫折一些人的革命意志，不无关碍。许多人希望宣统下台后由袁世凯掌权，所谓“非袁莫属”。由于革命派的势力不能打到北方，直捣黄龙，宣统皇帝只能由袁世凯以逼宫的形式赶下台，临时政府大总统的权位不得不由清朝最后一任内阁总理大臣取得。

1912年2月12日清帝发布的退位诏书说，“外观大势，内审舆情”，特“将统治权公诸全国，定为共和立宪国体”。该诏书接着说：“袁世凯前经资政院选举为总理大臣。当兹新旧代谢之际，宜有南北统一之方。即由袁世凯以全权组织临时共和政府，与民军协商统一办法。”^①这句话，就是袁世凯致南京临时政府电报中所谓“大清皇帝即明诏辞位，业经世凯署名，则宣布之日，为帝政之终结，即民国之始基”^②的根据。显然，袁世凯并不认为由他组织民国政府的权力来自南京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照这个退位诏书，袁世凯出面组织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是得自清帝的授权，他要以这个资格去与“民军”协商统一办法。而他得到这授权，又是因为他是清帝国的总理大臣。照这个诏书，袁世凯获得的新权力与南方革命政府没有关系。袁世凯虽然公开给南京临时政府打电报赞成共和为最良国体，永不使君主政体再行于中国，但是这个共和的法源，不是来自南京的临时政府，而是来自宣布退位的前清皇帝。

孙中山虽然以中华民国临时议会的名义制定《临时约法》，试图从总统权力上、首都地点上约束袁世凯，无奈袁世凯掌握了军队，反掌之间，就把《临时约法》这种纸上的规定对他的约束解除了。4月1日，孙中山正式解除临时大总统职务。5日，临时参议院随即决议临时政府和临时参议院迁往北京。资产阶级共和国和南京临时政府只存在了三个月，就夭折了。袁世凯终于实现他的愿望，夺取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

1913年10月，袁世凯强迫国会通过了《大总统选举法》，又强迫国会“选”他做了正式大总统。1914年年初，他下令取消国会和省议会。接着，他很快炮制了所谓《中华民国约法》，把南京的《临时约法》抛在一边，给他的独裁专制披上合法的外衣。根据这个约法和选举法的规定，大总统有无限的权力，可以不对任何民意机关负责。同时，他解散了国务院，在总统府下设政事堂。政事堂首领称国务卿，协助总统处理政务。政事堂和国务卿，是脱胎于前清的军机处和首席军机大臣。至此，孙中山为首的南京临时政府为中华民国所设计和规定的一套政治体制和政治结构，便被完全破坏了。孙中山在就职临时大总统时宣誓：“至专制政府既倒，

^① 金毓黻辑：《宣统政纪》卷43，第32—33页。

^② 《袁世凯致南京孙大总统、参议院、各部总长、武昌黎副总统电》，载《南京临时政府公报》第15号，见《辛亥革命资料》、《近代史资料》总第25号，第117页。

国内无变乱，民国卓立于世界，为列邦公认，斯时文当解临时大总统之职”，又在宣言书中说：“能尽扫专制之流毒，确定共和，以达革命之宗旨，完国民之志愿”^①，这些宣誓中提出的目的，大多未曾达到。孙中山在《建国方略》里写道：“致使革命事业只能收破坏之功，而不能成建设之业，故其结果不过仅得一‘中华民国’之名也。”^②“夫去一满洲之专制，转生出无数强盗之专制，其为毒之烈，较前尤甚。”^③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辛亥革命到这个时候是失败了。

第二，由于革命派的软弱，不敢提出反对帝国主义的战略方针。南京临时政府对帝国主义存有幻想，不敢以独立国家姿态对帝国主义示以颜色。临时大总统孙中山发布的对外宣言，对于革命以前清政府与列强签订的所有不平等条约，均认为有效；对于革命以前清政府所承担的一切借款与赔款，均继续偿还；对于革命以前清政府让与各国的一切特权，均照旧尊重。^④临时政府企图以这种宣布，邀得列强的支持和承认。但是，列强并不领这个情，直到南京临时政府解散，列强都不承认这个襁褓中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孙中山一心想学习西方，在中国建立民主共和制度，使中国富强起来。但是，早就建立了民主共和制度，并且发展了资本主义生产的西方帝国主义国家，却不希望中国也建立一个民主共和的强大国家，与它们鼎足而立。它们不希望中国富强起来。它们宁愿在中国保留一种比较落后的社会制度。在南京临时政府建立前后，孙中山多次呼吁美、欧各国，支持中国的革命，支持中国的革命政府，美欧各国丝毫不为所动。但是一旦袁世凯取得政权，当上了大总统后，事情就起了变化。英、美、法、德等国公使纷纷登门，向袁世凯表示祝贺，美国众参两院一致通过议案祝贺袁世凯政府的成立。1913年5月，美国宣布承认北京政府，当然，美国也从袁世凯政府手里拿到了不少好处。10月，日本在取得了在我国东北修筑铁路的权利后承认袁世凯政府。英国在取得中国政府同意与英国谈判西藏问题的允诺后，为了支持袁世凯政府，也承认了中华民国。11月，在与沙俄签订《中俄声明》，表示中国政府承认外蒙古自治，以及承

^① 孙中山：《临时大总统誓词》、《临时大总统宣言书》，《孙中山全集》第2卷，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1、2页。

^② 孙中山：《建国方略》，《孙中山全集》第6卷，第211页。

^③ 同上书，第158页。

^④ 孙中山：《对外宣言书》，《孙中山全集》第2卷，第10页。

认俄国在外蒙古的权利后，沙俄承认了中华民国政府。这就是说，帝国主义不管中国强大不强大，不管是谁执政，只要能给它提供新的政治、经济权利，它就支持谁。袁世凯做到了这一点，袁世凯的地位就稳固了。帝国主义各国在中国始终不支持一切进步事业，一切推动中国进步的政府，却支持对它奴颜婢膝、愿意给它提供好处的政府。袁世凯能够上台的总后台，就是帝国主义国家的支持。

第三，辛亥革命是资产阶级性质的革命，其目的是要在中国推进资本主义，是要建立资产阶级的政党政治，但是历史事实证明此路不通。辛亥革命后在同盟会基础上组建的国民党，虽然在议会占了多数，但是在袁世凯主宰下，发生不了实质作用。追求议会政治的国民党人宋教仁被刺杀，“二次革命”接着失败，国民党被袁世凯宣布非法，国民党议员都被剥夺了议员资格。革命派通过辛亥革命获得的权力丧失殆尽。国民党领袖宋教仁为实现政党政治献出了生命，使人们对政党政治在中国走不通有了深刻认识。

政党政治在中国做了一次不成功的试验。在反帝反封建革命完成以前，要想在中国试验资本主义道路、试验政党政治，事实证明是走不通的。

第四，辛亥革命缺乏有力的政党领导。辛亥革命的方向是正确的，革命的对象是正确的。但是这个革命却缺乏强有力的政党领导。严格说来，中国同盟会还不是一个现代意义的政党，还有中国旧式会党的痕迹。同盟会老会员吴永珊（玉章）晚年在回忆自己参加辛亥革命的历程时指出过这一点。同盟会缺乏严密的组织体系，缺乏强有力的领导班子，是一个松散、松懈的革命团体。同盟会核心成员之间政见不同，矛盾不少。孙中山虽然是公认的领袖，但是光复会成员并不买他的账。1907年、1909年，陶成章、章太炎等人因些小事故就公开提出罢免孙中山在同盟会的领导职务，改组同盟会，曾经闹得不可开交。^①对于孙中山提出的三民主义，一些成员不完全认同，不少人只同意民族主义、民权主义，不认同民生主义。一些不同意平均地权的人另组共进会。宋教仁也另有主见。1911年年初他领头在上海成立同盟会中部总会，难辞分裂之咎。孙中山长期在海

^① 关于同盟会的两次“倒孙风潮”以及同盟会领导成员之间的思想分歧，参见杨天石、王学庄《同盟会的分裂与光复会的重建》，《近代史研究》1979年第1期。

外活动，难以承担同盟会的实际领导责任。广州起义失败后，同盟会已趋于涣散，武昌首义后，几乎陷于瓦解。吴玉章后来总结道：“一个革命团体在革命胜利之前就已经陷入这样一种分裂、涣散和瓦解的状态，要在革命胜利之后保持一个统一的阵线，那就太困难了。”^①

同盟会在 1906 年形成了《中国同盟会革命方略》等一系列文件，对于指导武装起义及其以后的规划，都有一定意义。但是，对于武装起义的总体战略缺乏规划，缺乏统一意志。

孙中山、黄兴策划的武装起义，多在两广、云南边境一带，或者组织会党，或者组织新军，多是编组敢死队，屡战屡败。同盟会领导人不做群众工作，不懂得做群众工作，不知道发动武装起义要与全国民众的革命高潮结合起来。武装起义虽然给予清政府沉重打击，推动了全国的革命高潮的到来，但毕竟流于单纯军事冒险，很难成功。

辛亥革命从武昌首义开始，这是出乎同盟会所有领导人意料的。孙中山、黄兴、宋教仁等从来没有考虑把武昌作为起义地点。1907 年后，孙中山、黄兴决策的 8 次起义，都在沿海地区，没有一次安排在长江一带，或者两湖地区。黄兴在筹备“三·二九”广州起义时，曾于 1911 年年初派谭人凤携款北上湘、鄂，组织援应，如他在“三·二九”起义前致函加拿大域多利埠致公堂书中报告的：“此间诸事已着实进行，规划以两粤为主，而江、浙、湘、鄂亦均为布置。”^② 失败后致加拿大同志函中所说：“当时以广东为主动，而云南、广西、湖北、湖南、江南、安徽、四川、福建、直隶数省为响应，各处皆有党人在新军中预备反正，拟广东一得手，则以次续起。”^③ 可见对于湘鄂并未给予特殊注意。1910 年宋教仁等反思沿海起义失败的教训，提出要在长江推动革命。此后在上海建立中部同盟会，意图改变起义发动地点，但是并未做出在长江发动起义的实际筹备工作，也未明确在长江何处发动起义。

武、汉地区的革命党人（主要是湖北人和湖南人）坚持了扎实细致的革命宣传和组织工作，在各界群众特别是新军中聚集了雄厚的革命力量。黄花岗起义失败后，湖北两派组织在目标一致的前提下实现了联合。

^① 吴玉章：《辛亥革命》，人民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20 页。

^② 冯自由：《革命遗史》初集，中华书局 1981 年版，第 237 页。

^③ 同上书，第 238 页。